民间传统契约文化是黔东南和谐社会构建的精神基石

□ 李家禄

中国被视为传统人伦社会，与西方的契约社会是两种不同的社会类型。随着时代发展，现代中国社会结构也在悄然发生变化，将由重视人伦传统转向重视现代契约关系，最终将建成现代法制社会。法学者有言，当下中国社会缺乏契约精神，属于有法律而缺乏法制精神的社会。黔东南少数民族历史上长期处于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状态，一直被误认为荒蛮之地，自然被认为缺乏契约精神。直到锦屏文书的出现，才揭开了黔东南契约文化神秘的面纱。

锦屏文书是由外来木商带进来的，为什么能够迅速在黔东南民族民间得以根植蔓延呢？说明黔东南民族民间承载和嫁接契约文化的精神土壤，也说明自成体系的民族文化一般都包含着维持社会和谐发展的普遍规则，这种规则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为该族群必须共同遵守的道德文化，这就是民间契约。这种民间契约文化与主流的人伦精神并立而行，成为支撑少数民族和谐社会结构的两大基石。

一、黔东南民间契约的社会表现形态

一般而言，民间契约文化既有显性的表现，更多是以道德要求的方式隐性存在，存在于人们日常生活的歌词中，成为民族文化与精神内涵中极为重要的部分。

（一）民间契约的隐性表现形态。

少数民族契约的隐性表现形态是一种最为自然的存在方式和文化形态。一种是以自然生长的方式，对人们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一种是根据某种生活所需，共同约定而成为大家共同遵守的行为规则。前者不具有强制约束力，后者被赋予了某种强权力量维持其必要的权威性。

1、自然天成的隐性道德规范。维系族群稳定的主要依靠道德，它是族群对于个体行为的要求，或者必须遵守的礼仪。我们认为，构成道德的核心内涵就是民间契约。特征就是“约”：口头之约或者心灵之约。大体有几种社会表现形态：一是存在于民间故事中的榜样暗示。民间故事中的丰富人物形象，提供了道德榜样和行为示范。一旦它所确定的思想导向为人们所普遍接受，它就演变成为一种公共契约。二是存在于民间歌谣的道德教化。“饭养命，歌养心”“会说话就会唱歌，会走路就会跳舞”，歌谣的道德教化从娃娃开始，在火塘边风景树旁、鼓楼堂上风雨桥下，都成为民间文化传播和道德教化的场所。苗族有专门用于社会教育和道德教化的“贾理”。贾理具有哲学宗教、法理精神和人伦道德三位一体的文化特征，贾理是苗族最神圣的精神文化大法典。侗族孩子在一起唱大歌，通过大歌等的熏陶教化，从小养成了和谐相处的道德行为方式，侗族大歌也因此被称为“和谐文化”范本。三是长辈的示范与教育。黔东南少数民族特别注重通过自身的影响来教育孩子。无论对长辈，兄弟姐妹和邻里，对亲戚朋友，各有不同的礼仪。使一种约定俗成的道德行为规范得以延续和继承。也是对行为契约的因袭与维持。四是宗教信仰或迷信活动的惩戒警示。黔东南少数民族属于楚文化区域，受巫文化影响很深。鬼神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无时无刻不在影响着人们的行为。或通过宗教仪式，对人的行为进行直接的道德教化，使人们受到传统礼仪教育；或借助自然现象，赋予某种道德教化和行为暗示，提醒人们。

2、人为加工的隐性村规民约。凡共同约定的东西皆成为显性的文化形态，特别是对于人们的行为有约束力的东西。“与父老约，法三章耳：杀人者死，伤人及盗者抵罪。”（《史记。高祖本纪第八》），此后，这种口头约法即成为显性的法律制度，成为中国法律制度的经典样本。苗侗等民族为了处理内部矛盾纠纷，经常出现这样具有法律内涵的条款、约定。

一是民间款约。款组织是黔东南最为常见的组织形态，它以议款的方式，将某种相互关联（主要是利益）的村寨结成利益同盟或统一阵线，遵守共同约定的组织规则。“款约”涉及内容广泛，如生产活动、风俗习惯、道德准则、信仰禁忌等等。对违反款约的村民，一般采取两种裁决方式：神判和人判。神判是指在不能掌握明确的证据时，通过占卜、捞油锅等巫术来判定当事人是否承担责任，或者由谁来承担责任。人判是由款首或寨佬，依据款约议定给违规当事人相应的惩处，这类民间裁决类似于现在的法庭审判。

二是民间榔规。苗族以“议榔”为核心的制度文化指的是社会控制制度。“议榔”是苗语“构榔”的音译，意为“集中起来制定规矩”，是苗族社会中一种以地域为基础、在一定地域内由村寨首领共同议定规约、通过杀牛祭祖后使之演化上升为“神”的意志，由“神”的力量对“人”进行管理从而实现对社会控制的一种社会制度。一般由同一地域的数个或数十个村寨组成。“榔”内有“榔头”“理老”和“祭师”三类首领人物。“榔头”主要负责主持召开全榔成员大会，议定和修改“榔规榔约”，处置违背“榔规榔约”的人和事，对外宣战等事宜的首领。“理老”主要职责是根据《贾》和古理古规议定“榔规榔约”，依据“榔规榔约”“审判”和“裁决”违背的人和事及调解各种纠纷。祭师即巫师，主持“榔”内的祭祀活动和“神判”等活动。解放后修改的款约或榔规，已用文字作了记载，变成显性的规约。但解放前的款约榔规，绝大部分以口头约定、或民间歌谣的方式存在，成为民族民间传统文化的核心特质。

（二）民间契约的显性表现形态。

个人修养等约定主要表现为隐性形态，对社会规则的共同遵守，必然表现为一种显性的形态。

1、草标号记。生活中人们常把某种事物打上标记，或号记，表明对权属的确认。在某种组织相对低级、管理相对原始的社会，标记或号记，往往成为人们确定某种事物权属的重要标志。这种标与号原始古朴，通过一定的外在形式表现出来，我们把它归结为一种显性的形态。当遇到某种不能确定权属的物产时，只要打上一个标记，比较普遍的是草标。如路遇大型的肉食、野生的瓜果，还有涨水后塘里的鱼等，打上草标即确定权属，其他人不能再染指。

2、刻记立约。刻记的约定与草标有着同样效用，只是针对的对象不同。草标较常用于临时性的，刻记为约主要是针对土地等方面。开发早期，对土地的权属宣告往往以比较粗放的方式，一般以河流、水沟、山脊等为分界线，这是自然的分界状态。随着人口的增加，家里要分火塘（即分家），土地和山林又会划为不同的属主，不能再以原始的界线为依据了，必须堆土或立石为界，以明确权属。老百姓将这种分界叫界际，或界碑。还有就是阴地和屋基地，请风水先生看过后选择恰当的时辰动土，就等于向其他人宣告了基地属主。刻记为号有时还用在其它被最先发现、又一时无法带走的物产、倒掉的古木、干枯的树等，发现者用草标记或者用斧子刻号为记，皆表明这一特定物产的权属。

（三）民间契约的接纳、融合与吸收。

1、立碑告示。告示的社会效用等于插草标为号等，只是形式上对汉文化的吸纳与融合，内容上更为具体明确，时间上更为持久。清水江岸著名的村寨三门塘，全村共立有二百七十余块石碑，被称为碑林村寨。有些碑也反映了一定的契约内容：一是权属碑。界碑、或坟碑，即属于此性质。二是告示。三门塘一村组路口，立有一块民国时期的防火告示碑，碑的内容陈述村寨较大，要求居民注意用火安全，谨防火灾。三是乡规民约告示。过去的乡规民约，如款约、议榔等约规内容，都由村民口头记事得以承传下来。随着石碑告示等外来承载形式的传入，人们开始将约刻于石碑之上。立碑为约是对外来契约形式的吸收与接纳。

2、契约文书。对锦屏文书，学界的研究成果勿需赘述，笔者所接触的契约文书主要有几类：一是“分关”。即分家契约。这是清水江流域苗侗村落最为常见的契约文书。兄弟长大分火塘，请来寨佬和家族中德高望重的老人出席见证，将家里所有的房屋、田土、山林等财产逐一分割，立据为凭，签字画押留存。二是契约文书。契约文书常见的有地契，包括前面所言继承、交易、赠予等方面的契约，构成了锦屏契约文书的核心内容。它是清水江流域商品交易和木材贩运的历史见证，也是清水江流域苗侗民族与其他民族交流与融合的历史见证。随着对锦屏契约文书研究的不断扩展，契约文书已超越合同的内涵，成为一种形式上具有黔东南民族民间文化特色，内容博大精深的文化类型。

3、法律文书。解放后，黔东南纳入国家法律管理范畴，少数民族社会独特的社会结构和管理类型已被现代国家法律制度所取代，原有的管理模式已在有限的范围内发挥有限作用，款约、契约文书等也被法律文书所取代。黔东南民族民间契约文化作为调节社会生活的功能与作用，并没有完全消失，精神内核已融入现代法制体系，其形式则基本上被法律文书所取代，只能作为民族民间文化的重要部分而留存。

二、黔东南民间契约文化的保障机制

旧时代，黔东南尚未服王化，国家强制力尚未完全到达的时代，依靠什么来保障民间契约得到遵守、使其在调节社会生活中起着巨大的功用呢？

一是民间道德力量。对于草标和号记，遵守这些比较原始、简单的契约行为，必须依靠人们的道德自尊、道德自省、道德自律才能完成。当然，人们之所以作出这样的道德评价，主要依赖于家族亲情，或者对于遵守这一约定所付出的代价的考量来维持。假如有人践踏约定，人们会借助集体的力量，或将其驱逐出村寨，或以家法处置之。

二是神灵的力量。神灵的力量被分成两个部分：无形的力量，即道德力量。神灵的力量被家长、寨佬从小灌输于人们脑海里，随伴着他们一同成长。这是鬼神的隐性精神控制与约束力；有形的力量，即神借助于现实力量来完成。神的力量来自于外界强行赋予的力量，即长者、寨佬、款首和榔头等，以神灵名义对犯事者直接进行处罚。款约中有神判，借助神的名义与力量，组成法庭，进行神判。议榔组织有祭师，专门负责主持神判，类似于法庭审判。体惩：鞭打砍手砍脚或沉潭等方式。处罚：主要是罚款。苗族侗族村寨至今仍执行“三个一百二”，即一百二十斤米，一百二十斤酒，一百二十斤肉。由受处罚者拿来供全寨人大吃大喝，或罚修桥补路等。这就带有世俗法律的性质了。

三是世俗社会的力量。由于黔东南改土归流后，带来了王权制度的影响，一是来自传统内部管理力量。即理老、寨佬等，依靠王权的力量，继续行使其管理的职能，不再单纯地依赖于神灵赐与的权威和力量。二是外部强行赋予的力量。主要就是王权对自然管理模式的切入，使封建王法逐渐发挥作用，逐渐取代民间自然神的权威，成为影响和规范社会秩序的主要力量。这时，民间契约虽然还在发挥作用，但已由调整人们的自然行为，转而融入国家法律制度，与其一起共同调整社会秩序，其影响力和文化内涵已大不相同。

三、黔东南民间契约精神的文化基础及作用

契约精神体现为族群长期凝聚而成的文化，是精神需求的重要表现。

1、契约精神是构建和谐社会的精神基石。苗侗等民族没有文字，依靠口口相传建立了自成体系的本民族文化，构建具有丰富内涵的思想和道德体系，在保持个体高度精神自由的同时，人与人之间相互尊重，平等相处，对自然保持着爱与敬畏。这可归结为一种自然天成的道德约束，即一种无所不在的道德自律与他律。我们认为，这种由原始自然的契约精神而构建的和谐社会样本，至今仍然具有范式意义。

2、民间契约维系着自给自足的社会物质基础。人们普遍认为契约精神是商品社会的思想基础。契约精神起源于物物交换，到商品社会得到了更进一步的发展与强化，进而向社会公权领域拓展，成为普遍遵守的社会规则。历史上黔东南少数民族尚处于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时代，物物交换或者简单的商品交换业已存在，因而，契约精神已然在维系自由平等交易过程中产生，并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

3、契约精神成为社会稳定的强力保障。在历史上的很长一段时间，黔东南少数民族处于封建统治架构之外，基本上属于自我管理、自我约束，社会关系自我调整、自我完善，形成相对独立社会体系。当今，少数民族村寨，寨老在社会管理中依然发挥着重要作用，形成了家庭、家族、村寨、族群等层级分明的管教和约束制度，每个层级约束的方式虽然作用不同，处理的方式和手段也各不相同，但其中一个共同的东西就是道德与社会规则，也就是共同的约定，即乡规民约，也就是社会契约。

黔东南境内居住着以苗侗民族为主体的十三个民族，创造了多民族和谐相处的典型范式，独具特色的民间契约文化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民族繁荣发展方面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研究和弘扬民族民间契约文化，对于促进推动社会主义法制和市场经济建设，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和价值。

（作者单位：中共黔东南州委党校）

思想纵横

坚持发扬斗争精神 从胜利走向新的胜利

□ 张晨阳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前进道路上，要坚持发扬斗争精神，全力战胜前进道路上各种困难和挑战，依靠顽强斗争打开事业发展新天地。坚持发扬斗争精神，是前进道路上我们必须牢牢把握的重大原则之一。环顾内外，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关键时期，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正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展开，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艰巨繁重。面对新时代新征程上的伟大斗争，唯有正确理解和把握斗争精神，继续发扬斗争精神，才能迎难而上，一仗接着一仗打，从胜利走向新的胜利。

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斗争的正确方向。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首先不能忘了中国共产党是什么、要干什么这个根本问题，不能在风云诡谲、危机四伏的斗争中迷失了自我、迷失了方向。共产党人斗争的正确方向就是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不动摇。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党和国家的根本所在、命脉所在，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利益所系、命运所系。正因如此，凡是危害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各种风险挑战，凡是危害我国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各种风险挑战，凡是危害我国核心利益和重大原则的各种风险挑战，凡是危害我国人民根本利益的各种风险挑战，凡是危害我国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各种风险挑战，只要来了，我们就必须进行坚决斗争。

立足新的历史方位，深刻认识斗争精神的时代内涵。更好发扬斗争精神，既要坚持唯物辩证法的科学方法论，也要立足当前中国社会发展、变革和进步的现实格局，还要面向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人民共同富裕和完成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时代使命。因此，斗争精神既闪烁着经纬清晰的理论光芒，也深蕴着特征明显的实践意蕴。新时代的斗争精神是对马克思主义辩证法革命品格的坚持发展，强调了斗争是普遍存在的永无止境的历史活动，共产党人的斗争，从来都是奔着矛盾问题、风险挑战去的。新时代的斗争精神是对中国共产党以人民为中心执政理念的巩固彰显，体现在斗争为了人民，中国共产党必须团结带领中国人民不断为美好生活而奋斗，坚持人民在斗争中的主体地位，发挥人民在斗争中的智慧和力量，依靠人民赢得斗争胜利、开创历史伟业。新时代的斗争精神是对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奋斗宣誓，当前，高质量发展还有许多卡点瓶颈，重点领域改革还有不少硬骨头要啃，城乡区域发展和收入分配差距仍然较大……在强国征程上，发扬斗争精神就是要知重负重、苦干实干、攻坚克难。

直面前进道路上的风险和挑战，磨砺敢于斗争的坚强意志。从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到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到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再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远征路上的“娄山关”“腊子口”一个接一个，中国共产党总能够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从不迷信客观条件的优势，从不因为客观环境恶劣而放弃斗争，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创造了世所罕见、史所罕见的经济高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的两大奇迹，成功走出了中国式现代化道路，构建了人类文明新形态。这一系列的标志性成果证实，万山遮拦和豺狼阻路吓不退、难不住、挡不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巨轮的一往无前，更击不垮领导核心中国共产党敢于出击、敢战能胜的斗争意志。敢于斗争的坚强意志不是与生俱来的，正所谓百炼才能成钢。从思想淬炼中汲取信仰之力，深入学习马克思主义，尤其学好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21世纪的马克思主义，学会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准确把握世情、国情、党情、民情，用“两个结合”的智慧品格照亮伟大实践的前途命运，把理论武装头脑的成效转化在攻坚克难、化解矛盾和驾驭复杂局面上。于政治历练中永葆忠诚之心，把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化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在重大原则问题上敢于发声，在意识形态斗争里敢于亮剑，在推进改革发展时敢于碰硬，在全面从严治党上敢于较真，在维护国家和民族利益上敢于针锋相对。在实践锻炼中厚植立身之本，要主动赴基层一线和艰苦前沿，经受历练、接受考验，深悟“吃苦”哲学，要深入进群众身边和百姓心尖，迈开步子、放下架子，争拜人民为师，翻越“边远穷山”强筋骨，敢摸“烫手山芋”求实绩，解决“急难愁盼”守民心，用干事“辛苦指数”换取群众“幸福指数”。

精准把握斗争进程和出招时机，锤炼善于斗争的过硬本领。1939年5月20日，毛泽东在延安在职干部教育动员大会上强调“光有威风而没有本领是无用的。”这启示发扬斗争精神从不是逞强好胜、争勇斗狠，也不是墨守成规、思路僵化，而是要尊重客观规律，准确认识事物普遍联系的多样性和现实矛盾之间相互斗争的复杂性，因时因地采取最为有效的行动，掌握善于斗争的过硬本领。历史告诉我们，抓住斗争规律、善用斗争方法，讲究斗争艺术是赢得伟大斗争的关键。首先，抓住斗争规律就要胸怀“两个大局”，树立大历史观，从历史长河、时代大潮、全球风云中分析斗争演变机理，对潜在的风险有科学预判，知道风险在哪里，表现形式是什么，发展趋势会怎样，做到胸怀天下，先谋于局。其次，善用斗争方法就要坚持“重点论”和“两点论”相结合，洞穿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找准工作重点，就要在大局之下落实局部、统筹兼顾，坚持“看一时”和“重一贯”相结合，坚持“全方位”和“多角度”相结合。最后，讲究斗争艺术就要把握灵活性，确保在斗争博弈过程中，既要有兵来将挡、水来土掩的硬功夫，又要有推波助澜、借势谋势的巧办法。斗争过程既坚持底线思维，有理、有利、有节、有度，又要赋予弹性、利用柔性、保持韧性，根据事态和形势的变化，抓住最佳的斗争时机，掌控合适的斗争火候，把握张弛有度的斗争节奏，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始终掌握斗争的主动权。

（作者单位：华中师范大学）

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充分彰显工会作为

□ 张永文

习近平总书记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深刻阐述了中国式现代化的科学理论体系和实践路径，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针对性和指导性，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了根本遵循。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各级工会的首要政治任务，大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是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

一、全面学习领会中国式现代化重要论述

中国式现代化是我们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长期艰苦探索奋斗的伟大事业和重大成果，是党的二十大的一个重大理论创新。中国式现代化既有各国现代化发展的一般性特征，更是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最根本的特点在于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中国式现代化创造了人类文明新形态，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唯一正确道路。习近平总书记在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从历史和现实相贯通、国际和国内相关联、理论和实际相结合的宽广视角，深刻阐述了中国式现代化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具有深邃的政治感召力、理论说服力、历史穿透力、心灵震撼力，标志着我们党对现代化规律的认识达到了新的境界，通篇闪耀着马克思主义的真理光芒。我们要深刻理解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本质特征、丰富内涵、重大原则、实践要求和重要意义，深刻领会贯通其中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知其然知其所以然，学懂弄通其道理学理哲理，不断增强政治自觉理论自觉和行动自觉。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要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研讨班开班式上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重要论述结合起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牢记“国之大者”，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始终保持工会工作正确政治方向，更加深刻认识“两个确立”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保证，切实把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体现到思想和行动上，体现在推进中国现代化建设的进程中。

二、全面系统把握中国式现代化本质特征

党的二十大提出新时代新征程中国共产党的使命任务，是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同时还阐述了中国式现代化的五个鲜明中国特色、九个方面本质要求、前进道路上必须牢牢把握的五个重大原则、两步走战略安排、十一个方面战略部署，深刻回答了在我们这样一个具有悠久文明历史的国家“建设什么样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这个根本问题。

中国式现代化是党历经艰辛探索，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得出的重大结论，体现了战略上的坚定性和必然性。中国共产党自诞生以来，始终把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作为自己的初心使命，团结带领中国人民不懈奋斗，推动中华民族迎来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所进行的一切奋斗，就是为了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和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成功推进和拓展了中国式现代化，创造了人类文明新形态，为人类探索更好社会制度提供了中国方案。党的二十大作出的决策部署涵盖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各方面，确定的目标任务有近、中、长期的，各项部署安排是中国式现代化理论的具体实践，体现了策略上的科学性和灵活性。中国式现代化，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既有各国现代化的共同特征，更有基于自己国情的中国特色。是人口规模巨大、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走和平发展道路的现代化，需要包括工人阶级在内的全体人民共同参与。各级工会要引导广大职工群众全面系统把握其本质特征，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新征程上建功立业、共创辉煌。

三、全面贯彻落实中国式现代化实践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不仅深刻阐述了中国式现代化的科学理论，而且提出了实现中国式现代化的实践要求，尤其是要处理好若干重大关系，必须进行许多具有新的时代特点的伟大斗争。工会在大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发挥着特殊重要的作用，要主动担当，彰显作为。

工会工作是党治国理政的一项经常性、基础性工作。要坚持党对工会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通过“中国梦·劳动美”主题宣传教育，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增强广大职工群众建功中国式现代化的信心和决心，不断保持工人阶级的先进性，使工人阶级始终成为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最坚定力量；要深入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全面提升职工队伍技术技能素质，持续开展创新创能创效活动，充分发挥工人阶级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的主力军作用；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善职工服务体系，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深化各项为职工服务工作，以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为重点，努力解决职工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进共同富裕，提升职工生活品质，不断增强党的阶级基础和扩大党的群众基础；要继续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各类企事业单位都必须依法保障职工民主权利，积极发展基层民主，实践全过程人民民主，把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方针和保障工人阶级的主人翁地位落实到党和国家政策制定的全过程，贯彻到企业生产经营的各方面；要发扬斗争精神，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构建劳动领域风险防控体系，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心，抓早抓实抓严，积极维护劳动领域涉稳涉政治安全；要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深化工会组织建设和改革，充分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要以开展“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为契机，加强县级工会和“小三级”工会建设，完善工会组织体系，构建工会网上工作新形态，建设高素质工会干部队伍，讲好中国工人故事、中国工会故事，不断增强工会的组织力凝聚力影响力。

（作者单位：黔东南州总工会）